

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转发省纠风办关于 2001 年 纠风工作意见的通知

二〇〇一年四月一日 川办发〔2001〕21 号

省纠正行业不正之风办公室《关于 2001 年纠风工作的意见》已经省政府同意,现转发你们。请结合实际,认真贯彻执行。

关于 2001 年纠风工作意见 四川省纠正行业不正之风办公室

(二〇〇一年三月十二日)

按照中央纪委、国务院纠风办和省委、省政府的部署,今年我省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,要以江泽民同志“三个代表”的重要思想和党的十五大精神为指导,继续坚持标本兼治、纠建并举的方针和“谁主管、谁负责”的原则,紧紧围绕中央实施西部大开发的战略部署,加强领导,加大工作力度,突出重点,抓住热点,攻克难关,狠抓落实,务求实效,努力取得新的更大的成绩。

一、抓好重点专项治理工作

今年的纠风专项治理,重点抓好纠正医药购销中的不正之风、减轻农民负担两项工作。(一)纠正医药购销中的不正之风,是党和政府的“德政工程”,与广大人民群众的身体和经济利益密切相关,已成为社会关注的焦点。为此,省政府将专门发文进行部署。

(二)减轻农民负担工作。各地各部门应结合农村税费改革,进一步落实中央和省有关减轻农民负担的各项政策,集中治理,抓出成效。一是要对农村“三乱”,特别是乱收电费、摊派征订报纸问题进行集中检查整治,认真解决存在的问题。二是要结合机构和农村税费改革,精简乡镇机构,清退编外人员,切实减少人头经费。三是要进一步深化乡镇财政体制改革,全面实施乡镇财政综合预算管理改革,推行“零户统管”办法,规范乡镇财政收支管理,促进乡镇财政事权与财权统一。四是要继续认真实行政务公开、财务公开制度,确保农村税费改革的各项政策落到实处。五是要严肃查处加重农民负担的违法违纪行为,对因农民负担问题引发恶性案件的严格实行“一票否决”,并追究直接责任人和县、乡党政主要领导的责任。

二、抓好巩固成果的工作

(一)减轻企业负担工作。省政府确定 2001 年为“改善对外开放环境年”。各地、各部门要加强依法行政,改善投资环境,增强企业的市场竞争力。继续抓好国有企业、民营企业、乡镇企业的减负工作。特别是要继续做好行政审批项目的清理和“收支两条线”规定的落实,切实规范收费行为;严肃查处向企业的乱收费、乱罚款、乱摊派和强拉赞助等行为;认真纠正对企业开展的评比、检查过多过滥的问题;努力提高企业法制政

策观念,增强自我保护意识和抵制不正之风的自觉性。

(二)治理中小学乱收费工作。要继续规范中小学收费项目、标准,坚持中小学收费的“一证一册一据”制度;加大对中小学收费的重点检查力度,严肃查处乱收费行为。加强对中小学、高校收费的监督管理工作。

(三)治理公路“三乱”工作。有关部门要对现有的公路收费站、检查站进行一次清理,解决过多过密的问题;要坚持明查暗访,制止和纠正公路“三乱”行为,力争实现在本地所有公路基本无“三乱”。

三、抓好行风建设工作

(一)重点抓好民主评议行风工作。执法监督部门、自然垄断性行业和公用事业等关系国计民生的部门和单位,要继续组织开展民主评议行风的工作,大力推进政务公开制度,建立健全行风目标责任制,把办事公开、民主评议和责任追究紧密结合起来,主动接受社会监督,形成“纠一评一建”相互促进的有效监督机制。省电力公司、省交通厅作为今年全省的重点评议单位,各市、州也要选择 1 至 2 个单位或行业进行重点评议。要注意总结和推广民主监督的做法和经验,常抓不懈,不断改善行业作风和行业形象。

(二)大力推进创建文明行业活动和开展职业道德建设工作。各级各部门要认真贯彻执行江泽民同志提出的“以德治国”和领导干部要恪守官德、以德从政等一系列重要指示,创建文明单位。深入开展职业道德教育,把行风建设作为一项重要内容,继续抓好精神文明先进单位和省职业道德十佳先进标兵、先进标兵单位的评选工作,形成行业作风建设的长效机制。

今年的纠风工作任务重,要求高,各地各部门一定要切实加强领导,狠抓落实,抓出成效。按照省委、省政府的分工,纠风专项治理的各牵头部门要认真履行职责,各协办单位要密切配合。要加强集中的和经常性的监督检查,及时发现和解决存在的问题。要加强纠风工作中新闻舆论的监督和导向,大力宣传先进典型,弘扬正气;选择反面典型进行警示教育,以儆效尤。要加强调查研究,探索新思路、新途径,使纠风工作标本兼治,纠建并举,不断开创纠风工作的新局面。